

证券代码：834199

证券简称：同里旅游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接受关联方提供科技服务、管理服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等	7,130,000	5,086,785.10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关联方的采购商品的金额增加，以匹配公司的发展战略。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提供餐饮、会议、酒店等服务/销售商品	7,360,000	2,465,711.88	可能接受同里旅游酒店服务的关联方比较多，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预计较为充分，但 2023 年度部分关联交易未发生。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计提关联方借款利息	480,000	167,258.04	公司子公司苏州恒力度假酒店有限公司收购日前自关联方苏州恒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拆入资金所对应的利息。
合计	-	14,970,000	7,719,755.02	-

（二）基本情况

一、与公司同一实控人控制下的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 2024 年度与公司同一实控人控制下的公司产生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46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关联方	2024 年预计发生		
		接受关联方科技服务、管理服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万元）	向关联方提供餐饮、会议、酒店等服务/销售商品（万元）	计提关联方借款利息（万元）
1	苏州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310	
2	恒力国际酒店（宿迁）有限公司	6	11	
3	吴江市苏南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	
4	江苏德顺纺织有限公司		5	
5	宿迁市宿城区恒生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	
6	苏州苏盛热电有限公司		25	
7	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		10	
8	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10	
9	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5	
10	吴江天诚置业有限公司		10	
11	苏州恒力化学高分子有限公司		5	
12	恒力华东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5	
13	江苏恒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5	
14	苏州恒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	15	
15	恒力实业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5	
16	苏州环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	
17	康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	
18	恒力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5	
19	恒力油化（苏州）有限公司		5	
20	恒力油品销售（苏州）有限公司		5	
21	恒力化工销售（苏州）有限公司		10	
22	恒力石化（惠州）有限公司		5	
23	恒力石化（大连）化工有限公司		5	
24	苏州恒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60	30	48
25	恒力（苏州）纺织销售有限公司		10	
26	江苏康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	
27	江苏德华纺织有限公司		10	
28	江苏吴江苏州湾恒力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20	51	
29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	
30	恒力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2	

31	苏州恒力悠客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1	1	
32	北京丝绸之路酒业有限公司	25	5	
33	大连恒力悠客酒店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1	1	
34	苏州同里红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30	55	
35	苏州同里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	15	
	合计	703	711	48

二、与本公司董事范赢豪为股东的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 2024 年度与本公司董事范赢豪为股东的公司产生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35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关联方	2024 年预计发生	
		接受关联方科技服务、管理服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万元）	向关联方提供餐饮、会议、酒店等服务/销售商品（万元）
1	苏州吴宫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10	25
	合计	10	25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王永珍、康云秋为公司非关联董事，其他董事均为关联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中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

股东的利益。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定价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在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对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责任、预计发生额等事项予以明确约定。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交易系出于公司实际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制定，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